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保证公司业务经营的稳健运行，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年度经营情况

2024 年度，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紧紧围绕“成为全球领先的动物营养技术公司”的愿景，以确定性的努力面对各项挑战，坚定不移地推进战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约 4.9 亿，较上年同期下降 2.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约 4,958.2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1.35%；2024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约 7.9 亿，较上年度末减少 5.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约 7.45 亿，较上年度末减少 6.79%。

公司坚持“深耕国内 突破海外”的市场战略，不断强化国际市场开发力量，加大国际市场开发力度，公司国际业务已覆盖亚洲、欧洲、非洲、南美洲、北美洲、大洋洲等 40 来个国家及地区。2024 年度，公司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合作进一步加强，在越南、俄罗斯、泰国、菲律宾、韩国、日本、巴基斯坦、约旦、埃及、孟加拉、土耳其、西班牙、巴西、墨西哥等十多个国家市场营收实现快速增长，公司境外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25%，继续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

公司秉承“技术驱动价值 创新驱动发展”的经营理念，坚持“分种分品 全程营养”的产品战略，积极布局新业务。2024 年，公司在山东乐陵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的玉米蛋白精加工项目”，该项目系列产品是对公司业务在饲料领域蛋白产品的品类补充，对缓解国内饲料蛋白资源紧缺的现状具有重要意义，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我国规模化、标准化养殖发展趋势。项目的建设实施能够进一步落实猪、水产、家禽等并重的产品战略，避免下游应用饲料种类单一所带来

的市场波动风险并形成覆盖面较广、相关性较强、技术及功能相辅相成的产品组合，巩固公司在国内饲料酶解蛋白领域的竞争优势，提升市场占有率，拓展新的收入利润增长点，增强盈利能力，创造更大的商业价值。

二、规范化治理与信息披露方面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全体董事均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职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董事会积极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修订，进一步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持续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和公司组织的规范运作治理培训，落实主体责任，进一步提高履职能力和专业素养，切实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透明。报告期内，董事会已披露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也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有效确保广大投资者及时、准确、公平地获得公司信息，切实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

投资者是资本市场发展之本！董事会重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坚持“以信息披露为基础”，践行“价值管理理念”，通过投资者关系专栏、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互动易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及时、良好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同时，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股东。

2024年5月13日，公司完成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工作。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剔除因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

依法不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此外,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倡导,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实施股份回购并注销。

四、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9项议案。董事会的召集、出席、表决等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及表决通过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年2月8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年4月7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确认及《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并制定相关公司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6. 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年4月23日	1.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年8月26日	1.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对外投资项目的议案 4.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年10月28日	1.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年11月19日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和超募资金用于投资10万吨玉米蛋白精加工项目的议案 2. 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年，公司董事会共提请组织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3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及表决通过的议案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2月26日	1.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4月29日	1.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

		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相关公司制度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13 日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06 日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和超募资金用于投资 10 万吨玉米蛋白精加工项目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尽职地开展工作，对公司的治理和规范运作起到了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作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勤勉尽责，扎实做好法人治理工作，按照规定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和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审议研究各项议案，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提出专业建议，为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 3 名，其中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具备工作所需的财务、法律及专业知识，能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独立履职。报告期内，组织召开 2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分别对《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和超募资金用于投资10万吨玉米蛋白精加工项目的议案》进行事前审议。同时，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学习监管政策，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充分发挥自己专业知识方面的优势，为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专业性建议；深入业务一线开展实地调查研究，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积极作用，维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过异议。

五、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董事会作为公司治理的核心机构，将以“提升治理效能、推动战略落地、强化风险管控、优化股东回报”为核心，全面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确保公司持续稳健发展。2025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1、深化公司治理、提升决策效能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修订调整各项管理制度，分层分类动态优化各类前置事项清单，高质量开展三会，进一步发挥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作用，确保各项决策的专业性与高效性；加强独立董事的履职能力，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战略、财务、风险等方面的监督与咨询作用。

2、推动战略落地，确保高质量发展

公司“年产10万吨的玉米蛋白精加工项目”是公司的重要性投资项目，其建设实施对公司具有重要战略意义，该项目目前正在有序推进中。在项目的建设和实施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宏观经济变化、行业政策变化、市场开拓和技术变化等诸多不确定性，董事会将积极关注项目后续进展，推动项目早日建成投产，为公司带来新的业务增长点，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025年，董事会将以高度的责任感与使命感，全面履行各项职责，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我们坚信，在全体股东、投资者及合作伙伴的支持下，公司必将在新的一年中取得更加辉煌的成绩，为股东、员工及社会创造更大的价值。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